

证券代码：000333

证券简称：美的集团

公告编号：2021-099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在美智纵横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实施多元化员工持股计划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的集团”或“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18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下属子公司试行多元化员工持股计划方案的议案》，为推动下属子公司美智纵横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美智纵横”）业务的快速发展，充分调动公司及美智纵横经营管理层及核心员工的积极性，稳定和吸引人才，公司拟在美智纵横实施多元化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计划”），具体内容如下：

一、美智纵横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美智纵横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漕湖大道 39 号

成立时间：2020 年 10 月 13 日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马赤兵

经营范围：智能机器人的研发；家用电器制造；智能机器人销售；模具销售；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硬件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金属材料销售；再生资源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日用化学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股权结构

美的集团直接持有美智纵横 100% 股权。

（三）财务状况

美智纵横截至 2021 年 6 月 30（未审计数）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16,706.98
负债总额	13,865.7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41.2
	2021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10,576.51
营业利润	-2,420.42
净利润	-1,843.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43.47

二、参与本计划的对象范围

根据《关于下属子公司试行多元化员工持股计划方案的议案》的相关要求，参与本计划的对象范围，具体分为如下三类：

- 1、美的集团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合计 9 名（分别为方洪波、殷必彤、顾炎民、张小懿、王建国、王金亮、李国林、钟铮、江鹏）；
- 2、对美的集团经营发展承担核心责任的美的集团全球合伙人与事业合伙人；
- 3、美智纵横的核心经营管理及技术团队、骨干员工。

三、本计划的实施原则

本计划的实施遵循如下原则：

（一）依法合规原则

公司实施持股计划，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程序。

（二）自愿参与原则

公司实施持股计划遵循自主决定，自愿参加，公司不以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参加持股计划。

（三）风险自担原则

持股计划参与者盈亏自负，风险自担，与其他投资者权益平等。

四、本计划的参与方式

（一）关于本计划涉及员工持股平台

参与美智纵横员工持股计划的方式均为通过设立合伙企业平台的方式参与，不直接持股，合伙企业平台通过受让美的集团持有的美智纵横股权的方式取得美

智纵横股权。美智纵横员工平台后续参与美智纵横员工持股计划获得美智纵横股权的方式将根据届时的具体情况确定。

上述参与对象拟设立 3 类合伙企业平台，具体如下：

1、美智纵横核心经营管理及技术团队、骨干员工平台（以下简称“美智纵横员工平台”）

该类平台合伙人均为参与本次计划的美智纵横核心经营管理及技术团队、骨干员工，合计设立 1 个合伙企业平台（具体平台数量届时根据员工人数进行调整）。

2、美的集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平台（以下简称“美的集团董高平台”）

该类平台的合伙人为参与本次计划的美的集团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合计 9 名，总共持有份额占美智纵横比例为 7.54%，该等合伙人拟持有该平台的合伙企业份额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	持有份额 (万元)	持有份额占本次 持股计划美的集 团董高平台比例	持有份额占美智纵横 比例	合伙人身份
1	方洪波	136	36.07%	2.72%	有限合伙人
2	殷必彤	50	13.26%	1.00%	有限合伙人
3	顾炎民	40	10.61%	0.80%	有限合伙人
4	张小懿	35	9.28%	0.70%	有限合伙人
5	王建国	35	9.28%	0.70%	有限合伙人
6	王金亮	20	5.31%	0.40%	有限合伙人
7	李国林	25	6.63%	0.50%	有限合伙人
8	钟铮	18	4.77%	0.36%	执行事务合 伙人
9	江鹏	18	4.77%	0.36%	有限合伙人

3、美的集团全球合伙人和事业合伙人平台（以下简称“美的集团合伙人平台”）

该类平台的合伙人为参与本次计划的对美的集团经营发展承担核心责任的除美的集团董高外的美的集团其他全球合伙人及事业合伙人，合计设立 3 个合伙平台，每个平台的合伙人合计不超过 50 名。

（二）关于本计划涉及的定价

上述拟设立的合伙企业持股平台均会通过股权转让的方式取得美智纵横的股权，该等转让的定价将参照评估报告确定的美智纵横估值予以确定。

根据深圳市鹏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编号：鹏信资评报字[2021]第 S002 号），美智纵横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评估值为 5544.86 万元，参照前述估值，美智纵横股权转让价格为 1.12 元/元注册资本。美

智纵横员工平台、美的集团董高平台及美的集团合伙人平台均从美的集团受让美智纵横股权。

除本次受让美智纵横股权外，美智纵横员工平台后续还将根据本持股计划的员工情况进一步参与美智纵横员工持股计划，届时将按照相关市场规则确定参与价格。

（三）本计划涉及的持股比例要求

参与本计划的美的集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通过合伙企业穿透计算持有的美智纵横股权将不超过 10%；参与本计划的美智纵横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通过合伙企业穿透计算持有的美智纵横股权将不超过 30%。

根据上述比例要求，上述 3 类持股平台预计持有的美智纵横股权比例分别如下：

持股平台	持有美智纵横股权比例
美智纵横员工平台	不超过 30%
美的集团董高平台	不超过 7.54%
美的集团合伙人平台	不超过 14%

（四）本计划实施后美的集团控股股东地位变动情况

本次计划实施完成后，美的集团仍为美智纵横控股股东，不会发生变化。

五、参与本计划的资金来源

参与本计划的资金全部由相关员工自筹，美的集团及美智纵横均不得为该等员工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六、本计划履行的审批及程序

参与本计划的对象包括公司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计划将构成关联交易。参与本计划的公司董事方洪波先生、顾炎民先生和殷必彤先生已在董事会相应进行回避表决，独立董事亦已经发表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31日